

大 學 用 書

# 火災保險及海上保險

吳 榮 清 著

三 民 書 局 印 行

840.6  
833

S 004681

# 火災保險及上海保險

吳 榮 清 著

學 歷：日本慶應大學商學碩士  
授 職：大學副教授  
經 理：中國產物保險公司經理



S9000751



石 景 宜 先 生  
惠 贈

三 民 書 局 印 行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版業字第二〇〇號



必 究	翻 印	所 有	版 權
印 刷 所	出 版 者	發 行 人	著 者
三 民 書 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三 民 書 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劉 振 強	吳 榮 清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政劃撥九九九八號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九月修正版

# ◎ 火災保險及海上保險

基本定價每元五角捌分

## 自序

本書以略具基本保險知識而欲進一步探討這一方面保險理論的初學者，以及實際從事保險、貿易、金融等工作，而欲了解有關保險實際問題者為對象，將整個理論體系及有關問題，作有系統的論述，行文力求淺顯，理論的闡述以實際問題為基礎，實際問題的說明，以理論為依據，使本來一體的理論與實際，不致脫節。

火災保險部份，共十三章，第一章至第十二章為一般理論及實際問題的探討與說明。第十三章係就現行火災保險基本條款，逐條作重點式的解釋與論述，因此本章可以單獨成為專篇。

海上保險部份，共有五篇，第一篇至第三篇，係海上保險的全部理論體系概要。創立這種理論體系的學者為日本保險學術界泰斗加藤由作博士，為爾後研究海上保險理論者所效法。如能了解這三篇內容，則對海上保險理論，當可獲得一有系統的概念。

第四篇係以英文貨物保險單及有關條款為主加以敘述，為一獨立專篇，裡頭多涉及國際貿易上有關貨物保險的實際問題。從事國際貿易工作者，如不擬閱讀全書，則不妨單獨翻閱本篇，當有所裨益。

第五篇係就因果關係問題作專題研究，以法律為依據，復以理論觀點，探討實際問題，文中引用許多判例，藉以增進了解海上保險的因果關係理論，倘能確切了解全篇內容，對於因果關係理論必能

有心得，自可維護保險契約上的權益。

本書主要參考書爲加藤由作博士著火災保險論、海上保險新講、海上保險利益論、海上危險新論，葛城照三博士著海上保險契約論、海上保險研究，勝呂弘著海上保險，瀧谷善一博士著火災保險論，北澤有勝博士著火災保險論、火災保險約款論等。火災保險部份及海上保險第一篇至第四篇，文中未一一註明出處，在此，謹向各書作者深致歉意，併申致謝悃。此外，並願將此書呈獻恩師園乾治博士，加藤由作博士，葛城照三博士，藉以聊表感謝受教之恩與敬意。

吳 榮 清 任子仲夏於士林

## 再版序

初版付梓因時間倉促，謬誤疏漏之處未能免，茲乘再版之便全盤予以補正。此外，並將火災保險加以修訂補充後，按探討問題之相關性質，重新編排章節，以期對於整體概念之了解，求其有系統之聯貫。海上保險之危險變更，係一值得重視與探討之問題，爰將其內容加以補充增訂，作進一步之敘述。貨物海上保險與國際貿易有密切之關係，原本偏重於實務之說明，此次除將其編名改爲貨物保險實務外，並將有關被保險人權益之海事鑑定人及共同海損，分別增列爲第四章第二節與第六節，聊以充實。此外，海上保險之章節亦略有變動，原第一篇、第二篇、第三篇分別更改爲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概括於第一篇海上保險的基本理論，原第四篇、第五篇依次更改爲第二篇、第三篇，各自成爲獨立單元。

本書問世後，承蒙諸先進關注以及講授保險課程諸先生厚愛，或採用爲課本，或推薦爲參考書，謹此申誌謝忱。至全書內容或仍有錯失，見解或有偏頗謬誤之處，尚祈讀者不吝教正。

吳榮清謹識

# 目錄

## 火災保險

第一章	火災危險	一
第一節	火災的意義	一
第二節	火災所致損失	二
第三節	火災危險的分析	四
第四節	火災危險的要素	七
第五節	建築物的危險與動產的危險	一
第二章	火災保險利益	一
第一節	保險利益的意義	四
第二節	保險利益的種類	五
第三節	保險價額	〇
第四節	保險金額	一

第三章 保險人的承保範圍

- 第一節 保險人所承保的一般危險
- 第二節 特別約定予以承保的危險
- 第三節 保險人不承保的危險
- 第四節 保險人不承保的財物

第四章 火災保險契約

- 第一節 火災保險契約的意義
- 第二節 火災保險契約的成立與危險的開始與終止
- 第三節 火災保險契約的無效
- 第四節 火災保險契約的解除
- 第五節 告知義務
- 第六節 危險變更的通知義務

第五章 火災保險費率

- 第一節 訂定保險費率的原則
- 第二節 訂定保險費率的方法

二四  
二四  
三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一  
三一  
三三  
三四  
三七  
四〇  
四〇  
四一



第三節 保險費率與保險期間.....四五

第六章 火災保險的因果關係.....四七

第一節 因果關係的意義.....四七

第二節 因果關係的學說.....四七

第三節 因果關係與保險期間.....四九

第七章 損失與賠償.....五〇

第一節 損失發生的通知.....五〇

第二節 損失的防止.....五〇

第三節 確定保險人的賠償責任.....五一

第四節 確定被保險人的損失金額.....五二

第五節 賠償金額的計算.....五三

第六節 賠償損失後保險契約的效力.....五八

第七節 保險人的代位求償權.....五九

第八章 火災保險的經營.....六一

第一節 集合多數危險.....六一

第二節 選擇危險.....六一

第三節 分散危險.....六一

第四節 再保險.....六三

第九章 火災保險基本條款.....七一

第一節 訂定基本條款的方式.....七一

第二節 訂定基本條款的原則.....七一

第三節 條款疑義的解釋.....七一

第四節 現行火災保險基本條款的內容.....七四

# 海上保險

第一篇 海上保險基本理論.....一三

第一章 保險利益.....一三

第一節 緒論.....一三

一、保險利益的意義.....一三

二、保險價額及保險金額……………一二四

第二節 主要的海上保險利益……………一一六

一、船舶……………一一六

二、運費……………一一八

三、船費……………一一八

四、貨物……………一二〇

五、預期利益……………一一一

六、佣金……………一二二

七、保險費用……………一二二

八、船員的薪俸……………一二四

第二章 海上危險……………一二五

第一節 緒言……………一二五

一、危險的意義……………一二五

二、海上保險人承擔的危險……………一二六

第二節 主要的海上危險……………一二七

一、擱淺……………一二七

二、沉沒	一二八
三、火災	一三〇
四、爆炸	一三一
五、碰撞	一三一
六、地震	一三三
七、戰爭	一三三
八、罷工、暴動、民衆騷擾	一三三
九、海盜、強盜	一三四
十、船長及船員的故意過失	一三五
第三節 危險變更	一三六
一、緒論	一三六
二、航海的變更	一三八
三、發航港的變更	一三九
四、向其他目的地發航	一四〇
五、脫離航線	一四〇
六、航海遲延開始	一四二

七、遲延繼續航海……………一四三

八、船舶的變更……………一四四

九、轉船……………一四五

十、其他危險變更……………一四五

第四節 保險期間……………一四七

一、保險期間的概念……………一四七

二、保險期間中中斷的原則……………一四八

三、保險期間的約定……………一五〇

四、保險期間與賠償責任……………一五六

### 第三章 海上損害……………一六〇

第一節 緒論……………一六〇

一、損害的種類……………一六〇

二、損害賠償……………一六三

第二節 全損與分損……………一六六

一、全損……………一六六

二、分損……………一六九

三、有關損害賠償範圍的主要條款……………一七三

四、委付……………一七四

第二篇 貨物保險實務……………一八四

第一章 貿易與貨物保險……………一八四

第一節 買賣契約與貨物保險……………一八四

第二節 輸出貿易與貨物保險……………一八五

第二章 貨物保險契約概要……………一八六

第一節 英文貨物保險單的性質……………一八六

第二節 保險人與被保險人……………一九二

第三節 保險期間……………一九三

第四節 保險標的與保險利益……………一九六

第五節 保險價額與保險金額……………二〇〇

第六節 保險單本文所載明的承保危險……………二〇二

第七節 保險單本文所載明的賠償範圍……………二〇六

第八節 協會貨物條款的保險條件……………二一〇

第九節	附加危險及全險的保險條件	二二四
第十節	戰爭危險及罷工暴動危險	二二〇
第三章	貨物保險契約	二二六
第一節	臨時保險契約	二二六
第二節	預約保險契約	二二六
第三節	保險契約內容的更正	二二八
第四章	貨物的危險性質與其保險條件	二三〇
第一節	選擇適當的保險條件	二三〇
第二節	主要貨物的危險性質與其保險條件	二三〇
第三節	一般常用的保險條件	二四八
第五章	訂定保險費率的要素與保險費的計算	二六四
第一節	訂定保險費率的要素	二六四
第二節	爲計算C I F價格求出保險費的計算方式	二六七
第六章	請求賠償的手續	二七三

第一節	損害通知與證明	二七三
第二節	海事鑑定人	二七七
第三節	對運送人的求償	二七八
第四節	海難報告書	二七九
第五節	分損賠償金的計算	二八〇
第六節	共同海損	二八二
第三篇	海上保險的因果關係	二八七
第一章	因果關係問題的發生	二八七
第二章	因果關係理論的學說	二九〇
第一節	緒言	二九〇
第二節	相當因果關係說	二九一
第三節	自然過程說	三〇四
第四節	最後條件說	三一一
第五節	最有力條件說	三一二
第六節	其他學說	三一三



第三章	近因原則	三二四
第一節	緒論	三二四
第二節	近因原則發生的理由	三一九
第三節	<i>Causa Praxima</i> 的意義	三一八
第四章	適用近因原則的訴訟案件	三二五
第一節	有兩個以上的海上固有危險存在的案件	三二五
第二節	以戰爭危險爲主的案件	三三一
第五章	近因原則的意義	三四一
第六章	船員的惡意行爲與近因原則	三四五
第一節	與船員的惡意行爲有關的判例	三四五
第二節	船員的惡意行爲可否列爲適用近因原則的例外	三五〇
第七章	結語	三五五